

2025/2026学年“丝绸之路” 中国政府奖学金项目申报指南

1. 所有中国政府奖学金院校均可申报，申报院校应有满足项目规模要求的来华留学生培养能力，以及招收和培养来华留学生的全过程经验。

2. 申报院校应以本校学科优势和特色为依托，以服务共建“一带一路”倡议为出发点，设计有现实性、针对性和可行性的国际人才培养项目，认真填写申报书，并按要求进行申报。申报院校在申报项目时应明确申报项目面向的主要生源国，预期的招生规模，来华留学生的求学意愿，以及针对申报项目已采取的招生措施。

3. 每校限报一个项目。2024/2025学年获“一批三年”项目的单位可申报一个新项目，如上述单位2025/2026学年无新申报项目，需提交2024/2025学年获批项目总结报告（格式详见申报书模板，封面自拟）。项目培养层次限招收本科生、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。如有国家重大项目需求，可扩展至高等教育阶段的长期进修生或联合培养学历生。本科项目限中文授课，不支持境外办学项目。

4. 为保障项目效益，提升项目服务学科建设及服务共建“一带一路”倡议的水平，每个申报项目的招生专业不超过5个（请勿申报未进行专业关系配置的专业），目标生源国别不超

过10个。共建“一带一路”国家范围参照发改委发布的相关信息。

5. 以中文为专业教学语言的学科、专业在招收本科生时，应当要求学生中文水平至少达到汉语水平考试（HSK）三级（汉语言专业除外），招收硕士、博士学位时，应当要求学生中文水平至少达到汉语水平考试（HSK）四级。以外语为专业教学语言的学科、专业在招生时，应当要求学生达到应有的外语能力要求。

6. 项目鼓励高校整合国内外资源，凝聚社会力量，探索多元化办学渠道，开拓人才培养新模式，吸纳社会资源以实质性投入参与人才培养，丰富和优化奖学金资源配置。对以下类型的人才培养项目，我将予以优先考虑和重点支持：

（1）高校与国内大型企业合作，结合企业“走出去”的特定需求，定向培养企业“走出去”所急需的各类专业人才；

（2）高校与国内相关部委合作，结合相关部委在共建“一带一路”国家的战略布局和人才需求，联合设立专门的人才培养项目；

（3）高校与共建国家政府部门或高校合作，结合共建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和教育国际化需求，培养共建国家所急需的各类人才。

7. 提升申报书质量。申报书内容务必突出重点，以精炼的语言准确传达关键信息。应做到内容充实且，避免为追求篇幅而堆砌文字，防止由此造成申报书内容空洞、缺乏深度和可行性。文字阐述应紧扣主题，以具体的事例、准确的数据和切

实可行的方案作为支撑，确保申报书既能简洁明了地展现核心要点，又能为项目的评估和实施提供有力依据。

8. 申报书内容应使用规范表述，含：共建“一带一路”国家、共建国家、“一带一路”合作伙伴等。不再使用“沿线国家”表述。

9. 邮件提交的申报材料应包含如下内容：

- (1) 申报书、申报信息汇总表文件的盖章扫描件PDF文件；
- (2) 申报书WORD文件（内容与扫描件一致）；
- (3) 申报信息汇总表EXCEL文件（内容与扫描件一致）；
- (4) 证明材料扫描件PDF文档（如有）。